

附件 3

四川省公路工程监理企业基础信息 录入与审核指引

一、信息的主要内容

（一）基本信息。基本信息是指监理企业在部管理系统中录入的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企业性质、成立日期、注册日期、注册资本、法定代表人、单位地址、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二）人员信息。人员信息是指监理企业在部管理系统中录入的企业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专业技术人员、监理工程师等相关人员信息。

（三）资质信息。资质信息是指监理企业取得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后，部管理系统中录入的资质证书编号、批准文号、资质类型、资质等级、发证机关、证书有效期等相关信息。

（四）变更信息。变更信息是指监理企业对基本信息、资质信息、人员信息等进行变更、修改、补充完善等相关内容。

二、办理流程

（一）首次登录的监理企业、监理工程师需在部管理系统注册账号，由中国交通建设监理协会负责审核，如在部管理系统使用过程中遇有操作方面问题的，请咨询系统技术支持单位：广东东方思维科技有限公司。联系方式见部管理系统首页“联系我们”

栏目。

（二）监理企业、监理工程师在录入信息时，需分别在部管理系统“企业基本信息”“企业人员信息”“监理工程师基本信息”栏目按要求内容一次性完整录入相关信息，并按规定上传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三）监理企业、监理工程师应及时登录系统查看信息核备状态：显示为“审核通过”时，信息已通过审核并发布；显示为“未提交”或“退回”时，该信息已被审核单位退回，退回原因可在所申请项页面的“查看流程”或“意见”中查看。

（四）监理企业、监理工程师应按退回的反馈意见进行修改，修改后重新提交该信息，由审核单位再次审核后通过。

四、信息录入的要求

监理企业、监理工程师严格按照部管理系统设置的相关栏目及本说明的要求完成信息的录入，并对录入系统的信息和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录入的具体要求如下：

（一）基本信息

监理企业首次录入基本信息时需按系统要求内容一次性完整录入，并按要求在部管理系统中上传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扫描件。其中：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企业性质、成立日期、注册日期、注册资本、法定代表人、单位地址、经营范围等应与营业执照保持一致；

（二）人员信息

1. 监理企业在录入企业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专业技术人员信息时需按部管理系统要求内容一次性完整录入有关信息，并上传个人照片、身份证、毕业证书、职称证书、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相关证件扫描件。

2. 监理工程师信息是指监理工程师注册后其基本信息的记录。监理工程师注册由本人登录“交通运输工程监理工程师管理服务系统”（<https://jtgcjl.jtzyzg.org.cn/LTSP/LEAP/ltsp/html/index.html>）办理。注册完成后（信息将同步更新到部管理系统），由监理工程师登录部管理系统，按要求一次性完整录入有关信息，并上传个人照片、身份证、毕业证书、职称证书、资格证书、注册证明、社保证明、合同等相关证件扫描件。

3. 人员信息填报时应注意：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等信息应与身份证上的信息保持一致；学历应与人员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信息保持一致；技术职称专业名称、技术职称等级应与人员的职称证书保持一致；企业名称、人事关系类别、劳动合同起始日期、劳动合同年限等应与劳动合同保持一致；企业人员类型应与申请人员类型勾选一致。信息初次填写后，自动对外公开（不包括身份证号码）。

4. 监理企业人员只能在一家监理企业人员信息中为“在职”状态。其中，监理工程师离职后应按照《交通运输工程监理工程师注册管理办法》及时办理证书注销，注销完成后信息将同步更新到部管理系统；其他监理企业人员离职后，监理企业须在 3 个

月内将离职人员状态变更为“离职”。监理企业不得将离职人员继续作为本单位人员使用，一经发现核实，将按照交通运输部《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信用评价办法》《四川省重点公路建设从业单位信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五、变更信息

（一）监理企业基本信息、人员信息发生变更的，监理企业或监理工程师应在部管理系统“企业信息”或“监理工程师”栏目提交信息变更申请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二）监理企业的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等发生变更的，应当在 10 日内向许可机关申请一般变更事项，并在部管理系统“行政许可”栏目提交一般变更申请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三）监理企业发生合并、分立、重组、改制等情形需要承继原资质证书的，应当在 10 日内向许可机关申请重大变更事项，并在部管理系统“行政许可”栏目提交重大变更申请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许可机关对是否符合原资质条件进行核定。

六、办理要求

（一）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监理企业信用信息按照随时报送、随时办理、随时更新的原则，动态处理。

（二）监理企业、监理工程师应严格按部管理系统设置的相关栏目及本说明的要求，完成信息资料的收集、整理和上传，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监理企业信用信息接受社

会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从业单位信息虚假的，均可向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进行举报，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经查实填报信息虚假的，将按照交通运输部《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信用评价办法》《四川省重点公路建设从业单位信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七、申请材料要求

申请所需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所提供的申请材料扫描件应齐备、规范、内容清晰可见，所提供的材料应逐页在右上角加盖企业公章。具体申请材料要求如下。

（一）企业的基本信息填报和变更需提供的申请材料目录
企业营业执照正副本扫描件。

（二）人员信息填报和变更需提供的申请材料目录

1.企业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详细要求
1	个人照片	近期个人寸照
2	身份证	有效证件
3	毕业证	包括学信网核查证明
4	职称证	包括职称核查证明
5	社保个人参保证明	离退休人员提供离退休证明和退休金领取证明；属于企业内部人事调动或事业单位编制情形的，需提供相关证明
6	劳动合同	离退休人员提供聘用合同
7	任命文件	企业负责人、技术负责人须提供

2. 监理工程师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详细要求
1	个人照片	近期个人寸照
2	身份证	有效证件
3	毕业证	包括学信网核查证明
4	职称证	包括职称核查证明
5	资格证	2010 年以前（含 2010 年）证书 需提供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施工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监理等 继续教育培训证书
6	社保个人参保证明	离退休人员提供离退休证明和退 休金领取证明；属于企业内部人 事调动或事业单位编制情形的， 需提供相关证明
7	劳动合同	离退休人员提供聘用合同

3. 资质信息变更需提供申请材料目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详细要求
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企业住所、企业类型变更		
1	监理企业信用信息填报承诺保证书	
2	变更申请的正式文件	须注明变更原因、变更内容及变 更后条件与资质标准的符合性
3	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变更申 请表	根据部服务平台系统对材料的要 求，在系统内进行提交。
4	监理企业资质证书	
5	工商行政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	
6	企业新、旧工商营业执照	
7	单位名称或企业类型变更，需提供上级 主管部门批复或股东会决议和公司新老 章程	
8	企业住所变更需提供房屋产权证明或租 赁合同	

法定代表人变更		
1	监理企业信用信息填报承诺保证书	
2	变更申请的正式文件	须注明变更原因、变更内容及变更后条件与资质标准的符合性
3	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变更申请表	根据部服务平台系统对材料的要求，在系统内进行提交。
4	监理企业资质证书	
5	工商行政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	
6	企业新、旧工商营业执照	
7	上级主管部门任命文件或公司董事会任命文件和公司新老章程	
8	拟变更人员工作简历、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如果有）、监理资格证（如果有）、劳动合同及个人社保证明。	

八、审核流程

（一）监理企业注册及基本信息审核。企业打开部管理系统→填报信息注册→相关协会审核。

（二）监理企业基本信息审核及变更。

无资质监理企业：填报发生变更信息→部管理系统变更申请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相关协会审核。

有资质监理企业：填报发生变更信息→部管理系统变更申请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省交通质监站审核。

（三）监理人员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由本人登录“交通运输工程监理工程师管理服务系统”完成申报，由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审核。